

In the World

新课标人文素养教育必读书目

在人间

[苏] 高尔基



在人间

任强 译

中国戏剧出版社

世界文学名著经典译林(第二辑) 梁羽龙 张海军 主编

中 国 戏 剧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)

(邮政编码:100086)

新 华 书 店 总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经 销

北 京 市 金 顺 印 刷 厂 印 刷

3630 千 字 850×1168 毫 米 1/32 开 本 126 印 张

2002 年 11 月 第 1 版 2002 年 11 月 第 1 次 印 刷

印 数:1—1 000 套

ISBN 7-104-01759-3/I·694

全十二册定价: 380 元

我来到了人间，在市内大街上一家“时新鞋店”里头当起了学徒工。^①

老板个头很小，长得滚圆，脸色棕褐，皮肤粗糙，牙齿长满了绿垢，目光无神，眼屎较多。我认为他是个瞎子，为证明这一点，我常常扮鬼脸。

“别装怪样子。”他板起脸来对我低声说。

他那浑浊的小眼睛竟能看见我，我对此很不高兴，我不相信这双眼睛有视力，也许老板只是瞎猜的吧？

“我的话你没听到吗？别做怪样子。”他训导我说，声音更小了，厚厚的嘴唇几乎未动。

“别抓耳挠腮，”他那干巴的话语又钻入了我的耳膜，“你现在是在一家高级店铺中做事，记住！当学徒，就要有学徒的样子，就该像尊雕像似地站在店门口……”

我不晓得什么叫雕像，双手也不能抓痒，我的双手直到胳膊肘全是红点和脓疮，疮虫咬得我难受极了。

“你在家干过什么活儿？”老板打量着我的手，问道。

我告诉了他，他边听边晃那长满白发的大圆脑袋，盛气凌人地说：“捡破烂？这还不如要饭，甚至比不上盗窃。”

我同时也自豪地宣布：“我其实也偷过东西。”

这时，他把两手往斜面高帐桌上一放，活像猫儿伸出的两只爪子，瞪起一双无神的眼睛，吃惊地盯着我，低声吵哑地说：

“什——么？你是怎么偷的？”

我把偷盗的过程告诉他。

“嗯，这算小事一桩。可是你要是在店里偷鞋或偷钱，我一定会送你去坐牢，直到把你关到成年……”

老板说这话时很平静，我却大吃一惊，因此也愈发不喜欢他了。

① 高尔基听从外祖父的安排，在1879年秋开始自食其力，在下诺夫戈罗德市的一条主要大街上当鞋店的学徒工，当年11岁。

店中除老板外，还有二舅雅柯夫的儿子萨沙表哥和大伙计，大伙计这人面颊红润，工于心计，善招顾客。萨沙穿一件棕褐色的小礼服，吊起护胸，系根领带，下身穿条喇叭裤，显得傲气十足，根本不把我放在眼中。

外公领我来见老板时，特地嘱咐萨沙关照我，帮助我，萨沙神气十足地皱着眉，恐吓似地说：

“他得听我的话才行！”

外公把一只手按在我头上，让我弯下了脖子。

“你要听萨沙的话，他比你大，而且职位比你高……”

萨沙此时鼓起一双眼，教训我说：

“你可要记住爷爷的话哟！”

于是，从第一天起，他就摆起了老资格。

“卡希林，别鼓起你的眼。”老板劝告他说。

“我没——没什么。”萨沙低着头，可老板并不罢休，说：“别绷起一张脸，顾客还以为你是头山羊呢……”

大伙计毕恭毕敬地满脸堆笑，老板变态地撇着嘴，萨沙满脸通红，退缩到柜台后面去了。

我不爱听这些话，有许多词我也不明白，有时我觉得这些人像在讲外国话。

每一个女顾客走进店门，老板的手便从口袋中伸出来，摸着胡子，满脸媚笑；这种假笑使他出现了一脸褶子，但改变不了他那瞎子样。大伙计则是把身子挺直，胳膊肘紧贴腰眼儿，两只手恭恭敬敬地平摊在空中。萨沙胆怯地眨巴着眼，极力去掩饰那突鼓的双眼。我站在店门口，偷偷去挠痒，注视着做生意的繁文缛节。

大伙计跪在女顾客前，给她试鞋，他的指头优美地伸开着。他的两只手有点哆嗦，小心谨慎地碰那女人的脚，生怕把那只脚给碰坏了。其实这位女顾客的脚还真肥大，活像一只倒放的溜颈瓶子。

有一次，一位太太踢腾着一只脚，身子蜷起来，说道：

“哎哟，好痒哟……”

“这是出于礼貌，太太。”大伙计作了解释。

看到他对那位女士的粘糊劲儿，我感到很好笑，为了免得笑出声来，我扭过脸去面对着玻璃门。可我又不能不观看做买卖的过程，大伙计那套招揽顾客的方法使我很开心，同时我又觉得我永远也不会

学会那么有礼貌地张开十指，那么灵巧地给别人穿鞋子。

老板经常走出店堂到柜台后边的帐房中，还把萨沙叫进去，大伙计则独自留下与女顾客们周旋。一次，一位棕发顾客来到店里，大伙计在捏了一下她的脚之后，立刻把这只手的三个指头撮在一块儿，送到嘴边亲了一下。

“哎哟，”女人一声惊呼，“你多顽皮呀！”

他却鼓起腮帮子，吃力地说：

“嗯——呀！”

这时，我忍不住大笑起来，生怕站不稳，我便抓住了门把手，门却一下子被推开了，我的头撞在了玻璃上，玻璃破了一块儿。大伙计冲我直跺脚，老板则用他那戴一枚大金戒指的手敲打我的头顶，萨沙想拧我的耳朵。晚上，在我们回家的路上，萨沙严厉地训斥我说：

“就为这么一点闪失，人家会把你赶走！哼，真有这么好笑吗？”

他又作了一番解释，要是大伙计讨得了女士们的欢心，店中的生意就会越来越好。“即使这位女士不想买鞋，可是为了报答讨人喜欢的店员，她也会愿意买一双，你却这么不懂事！真为你操心……”

这使我很生气，因为谁都不用为我操心，他就更不用了。

每天早上，那个脾气大并且有病的厨娘总比萨沙早一个钟头将我叫醒。我得擦净老板一家人、大伙计和萨沙的皮鞋，洗好他们的衣服，烧茶水，给大小炉子送去劈柴，洗好午饭用的提饭盒。到了店里，我还要扫地，掸灰，准备茶水，给顾客送货上门，然后去老板家取午饭。这时，我那看门的差使只好由萨沙代替，他认为这有损他的体面，便经常骂我：

“大笨蛋！叫别人替你干活……”

我感到很不痛快并且枯燥乏味，我过惯了毫无约束的生活，从早到晚呆在库纳维诺沙岸街^①上，在浑浊的奥卡河边，在野外和树林中。外婆和小伙伴们都不在，没人可以聊天，生活尽向我展示它那不尽人意的虚伪的一面，我感到无比的郁闷。

女顾客们经常什么也不买却掉头就走，这时他们三个人都觉得脸上无光，老板立刻收起他那副谄笑，下令说：

“卡希林，赶快把货都收好！”

① 此指高尔基外祖家所在地，在下诺夫戈罗德的市郊，见上本《童年》。

接着便大骂道：

“嗬，连猪都拱进来了！这个臭婆子准在家呆腻歪了，才出来逛一下，要是我的老婆呀，哼，我就要叫你……”

他的老婆长得精瘦，黑眼珠子，大鼻子，动不动跺脚骂人，对他像对仆人一样。

他们对熟悉的女顾客谦恭极了，说些奉承的话，但一把她打发走，他们便常讲那位女顾客的坏话。听了他们那些无耻的脏话，我真想跑出去追上那女士，把他们的坏话全告诉她。

我自然知道，在别人背后说人的坏话是常有的，但这三个人的议论特令人气愤，好像人人都承认他们是最优秀的，可以担当审判官似的。他们对很多人都很妒忌，从不夸奖别人，尽揭别人的短。

有一次，一位妙龄女郎来到店里，她秋波荡漾，双颊绯红，身披天鹅绒斗篷，上缀黑皮领子，皮领间露出她那鲜艳的秀脸。她脱下斗篷递给萨沙，顿时显得更加妩媚，苗条的身条紧裹在一袭蓝灰色的绸衣里，两耳上的钻石闪闪发光。她让我想起绝妙美人瓦西莉莎^①来，我相信她必是省长夫人。她受到十分礼貌的接待，他们三人像面对上帝似地点头哈腰，恭维的话不绝于口。三个人像着了魔，在店口奔上奔下的。

但当她很快地选中一双贵重的皮鞋，走出店门时，老板咂了下嘴，打了一个唿哨，说：

“母——母狗……”

“一句话，她是个戏子。”大伙计轻蔑地说。

于是他们你一言我一语的，大谈这位女士众多的情人和她那纸醉金迷的糜烂生活。吃过午饭，老板照例要在店后头的一间小屋中睡午觉。我打开他的金表，往里头滴了点醋。待他醒后，手中拿着表走向店中，惊慌失措地自语道：

“怎么闹起别扭了！金表突然冒汗了！从没见过会出汗的表！不会有什灾难要发生吧？”

看到这，我很开心。

尽管店中的琐事不少，家中的活儿也挺多，但我仍陷于一种严重的烦闷中。我常常暗自思考：我得干出点什么事来，才能让他们把我

① 俄罗斯民间故事中一位聪慧并且坚强的美女。

赶出店子呢？

雪漫天地下着，路人默默地走过店堂，让人觉得他们是在给某个死人送葬，但错过了出殡的时间，这才匆匆去追赶棺材。马艰难地迈着步子，拉着乱晃的马车，吃力地辗过雪堆。店铺后的教堂钟楼上，每天都响起凄惨的钟声，大斋期到了。钟声当当，虽像敲枕头袋那样但并不觉得震得疼，但却让人双耳发聩。

那天，我正在店边近旁的一个院子中清理一只刚收到的货箱，教堂的看守，连肋骨都歪斜的老头儿走到我面前。他全身酸软，像是用破布做成的；衣衫褴褛，像刚被狗撕咬了一样。

“上帝创造的人，给我偷双套鞋好吗？”他对我说道。

我没有应答。他在一只空箱上坐下，打了一个哈欠，又在胸前画了个十字，再次说道：

“你就偷吧，怎么样？”

“不能偷东西！”我对他说。

“别人都在偷，你就当孝敬老人了！”

他与周围的人不一样，这点让我很高兴。我认为他一定坚信我会去偷的，于是我答应从通风窗中给他一双套鞋。

“那就行了，”他并没露出喜色，只是平静地说，“你不是骗人吧？嗯，嗯，我也看得出，你不会骗人……”

老头儿沉默地坐了一会儿，用鞋底蹭了下污雪，随后拿起那陶土烟斗，抽了起来，忽然恐吓我说：

“假如我骗你呢？我拿这套鞋去找你老板，说你卖给我的，只花了半个卢布，咋办？那双套鞋值两个多卢布呢，可你只卖了半个卢布！我说你买甜食吃了，咋办？”

我愕然，呆呆地望着他，仿佛他说到做到。但他依旧盯着自己的鞋子，吞云吐雾地吸烟，用极难听的鼻音说道：

“打个比方，如果这是你老板教我干的，去试一下这小子，看他是否是个贼？那怎么办呢？”

“我不给你了。”我气冲冲地说道。

“现在你不得不给我，因为你已答应了！”

他拉住我的一只手，把我拽到身边，伸出一个冰凉的指头，敲了我的脑门，懒洋洋地继续说下去：

“你怎么能无缘无故地把套鞋就这样给别人呢？”

“是你自己要的。”

“我想要的东西多着呢！我要你去抢劫教堂，你干吗？怎么能轻易相信一个人，哎，你这个小傻瓜……”

“偷来的套鞋我是不要的，我又不是地主，用不着这。我不过跟你开个玩笑而已……你为人老实，等到了复活节，我让你上钟楼，去敲敲钟，瞧瞧市景……”

“我熟悉全城。”

“从钟楼上看，全城好看多了……”

他用鞋尖踩着雪走了，慢腾腾踱到教堂拐角后去了。我目送着他的背影，暗自担忧，这老家伙是在开玩笑，还是老板派来试探的？我不由得恐惧不安。

萨沙一冲进院子，大声冲我叫着：

“你这是在做什么？”

我火冒三丈，拿起钳子朝他一扬。

我知道他和大伙计经常偷店里的东西。他们常把偷来的一双便鞋或皮鞋藏在炉炕的烟囱中，等离开店时，便把它藏在大衣中带出去。我讨厌干这种事，心中挺害怕，我常记起老板的恐吓。

“你没有偷东西吗？”我问萨沙。

“不是我，是大伙计偷的，”他严肃地向我表白，“我只不过帮个忙，他说：‘你帮我一下！’我只好照他说的做，否则他会陷害我的。老板他本人以前也是大伙计，他心里明白得很。你可不许乱说！”

他边说边照镜子，还模仿大伙计那套，极不自然地叉开十指。他经常在我面前抖威风，摆起一副老资格的架子，扯起大嗓门冲我叫。他吩咐我干活时，总爱一手前伸，作出推搡的手势。我长得比他高，力气也比他大，只是皮包骨头，动作不灵，他却比我长得结实。他身穿礼服和喇叭裤，在我看来威武十足，但他身上也有些东西滑稽可笑，令人厌恶。他憎恨厨娘，他说厨娘是个怪女人，弄不清她是泼妇还是好人。

“在世上，我最喜欢打架。”她瞪起一双乌黑有神的眼说，“不管什么打架，公鸡斗架，狗咬狗，庄稼汉打架，我都喜欢！”

要是院中公鸡或鸽子在斗架，她就放下手中的活儿，靠在窗前，毫无表情地、一声不吭地看到斗完。每天晚上，她对萨沙与我说：

“你们两个小鬼闲呆着真没劲儿，打架多好呀！”

萨沙非常气恼地说：

“告诉你，傻婆子，我不是什么‘小鬼’，我是二伙计啦！”

“哎哟，这我可没看出来呀！对我来说，凡是没讨过老婆的，都是小鬼！”

“傻婆子，没脑子……”

“聪明，可上帝偏偏就不喜欢他。”

她的这句谚语越发惹恼了萨沙，他就撩拨她，但她轻蔑地斜他一眼，说道：

“哎，你这小鬼，老天爷白叫你做人啦！”

萨沙不止一次地调唆我趁厨娘熟睡时往她脸上抹烟炱或鞋油，怂恿我在她枕头上插上大头针或用别的办法要她，但我却怕她，加上她睡不沉，时常惊醒。她一醒就要点灯，坐在床上，两眼死盯着墙出神。有时候，她会来到睡在炉炕后的我的身边，将我叫醒，用略带沙哑的声音央求我说：

“我睡不着，列克赛依卡，^① 心里总怕个什么，你和我聊一会儿吧。”

我睡眼朦胧地给她讲了点东西，她摇晃着身子，默不作声。我似乎觉得她那热乎乎的体内正在散发着一股神香气味和蜡味，估计她将不久于人世了，甚至她会马上脸朝下，一头倒在地板上死去。我心中一怕，就大声说话，她急忙阻止我说：

“小声点儿！那些坏东西一醒，会把你当成我的小情夫的……”

她坐在我身旁，弓着背，弯着腰，双手插在瘦削的腿骨之间。她胸部平平，甚至透过厚厚的麻布衫，隐现出一根根肋骨来，俨如木桶上道道铁环。她经常坐上好久，默不作声，然后却突然低声说道：

“我还真不如死了，活着是这么难受……”

有时像在问谁似的：

“我这就活到头了，是吗？”

“你去睡吧！”我一句话还没说完，她就打断我的话，然后她直起腰站了起来，慢慢地她的身影消失在厨房的黑暗中。

“老妖婆！”背地里萨沙这样叫她。

我给他出了个主意：

① 阿列克赛的昵称。

“你不妨当着面这样叫她！”

“你认为我怕她？”

但他接着皱起了眉，说道：

“我可不能当着她的面叫她，她可能真是个老妖婆！”

厨娘对一切都看不顺眼，经常怒气冲天，对我她毫不怜悯，早上每到六点钟她就扯我的脚，叫着：

“别睡了，去拿点劈柴来！去烧茶！削土豆皮……”

萨沙被她吵醒了，大为不满：

“你大早上的穷叫个啥？我要告诉老板，说你弄得我睡不好觉。”

厨娘在厨房中迅速地移动着她那干瘦身子，同时她那因睡眠不足而红肿的眼睛向萨沙闪射出怒光：

“嗐，老天爷白叫你做人了！你要是我生的呀！我早就扒你的皮了。”

“该死的老太婆！”萨沙骂道。在去店铺的路上我给萨沙出了个馊主意：“应该想点法子把她撵走。应该向菜中多加点盐，如果她做的菜咸得能咸死人，老板一定会赶走她。要不的话，往菜里加点煤油也行。你张着嘴发什么呆呀？”

“你干嘛不做呢？”

他气愤地对我说。

“真是个胆小鬼！”

厨娘确实死在了我们面前。当时她正弯腰去端茶水，忽然慢慢地坐在了地板上，像是有人在她胸前推了一把，接着她一声不吭地歪了下去，两手向前伸着，鲜血从口中流了出来。

我们俩立刻明白她死了，但我们被吓得一时不知所措，老半天，我们干瞪着她，不知该做什么。终于，还是萨沙快速冲出了厨房，但我不知该怎么办，只好紧靠着窗户。老板来了，满脸愁容，他蹲下身子，伸出一个指头摸了摸厨娘的脸，说道：

“她真死了……这是怎么回事呢？”

老板走到墙角，在神奇造物主尼古拉小圣像前连连画十字，祈祷了一番，然后他在门厅下命令道：

“卡希林，赶快去向警察报告！”

一名警察来了，他四处看了一下，拿了点茶钱就走了。没过多大一会儿他又回来了，这次带来一个赶大车的。他们有的抬头、有的抬

脚，将厨娘抬了出去。这时，老板娘从门厅上瞟了厨房一眼，吩咐我说：

“将地擦干净！”

而老板却说道：

“好在是死在晚上……”

我不明白这有什么好的，晚上睡觉时，萨沙以十分和蔼的口气对我说：

“你就别熄灯啦！”

“你感到恐惧吗？”

他拉着被子蒙住头，很长时间不出声。夜是那样的静，好像在听着某种声音，等着什么事发生似的。而我感觉好像就是要敲钟了，然后全城的人会突然四处乱跑，大喊大叫，惊恐万状。

萨沙从被子中露出半个脑袋，小声说道：

“咱俩一块儿上炉炕睡吧？”

“炉炕上太热了。”

他默不作声，一会儿又说道：

“她怎么会突然死了呢？就这么着这个妖婆没了……我有点儿睡不着……”

“我和你一样。”

于是他开始讲死人，说他们半夜会从坟墓中爬出来，在城里游荡，寻找他们原来的住处，寻找他们原来的亲人。

“死人应该是只记得城市，”他自言自语，“他们记不起房子和街道……”

四下里越来越静了，也更加黑了。萨沙抬起头问我：

“你想看看我的箱子吗？”

我真地很想知道他在箱子里放了些什么，他平时老用把锁锁着。在他开箱子时总会采取些预防手段，要是我有意瞟上一眼，他就会张口大骂：

“你想干嘛？”

我点点头，他在床上坐起来，双脚垂地，命令我将箱子搬上床，放在他脚边，钥匙和他那贴身的十字架一道拴在条带子上。他将厨房扫视一遍，之后神气十足地扬起了眉，把挂锁打开，好像箱子盖烙人似的，待向箱盖吹了口气才最终将其打开，从里面拿出了几套内衣

裤。

箱子中一半是药盒子，有许多包茶叶的花纸、鞋油盒和沙丁鱼盒。

“这些都是什么呀？”

“待会儿你就会看到……”

他双腿夹住箱子，弯下身子，低声道：

“愿上天的君主……”

我渴望见到些玩具，因为我从没玩过玩具，表面上虽装着对它们毫无兴趣，但心中却很羡慕。我十分高兴，像萨沙这么一个稳重的人也会有玩具。虽然说他不好意思，把玩具藏了起来，但我十分理解他这种怕人笑话的心态。

萨沙打开第一个盒子，从里头拿出一个眼镜框，戴上后他严肃地看着我说：

“没有镜片也不碍事，要的就是这种效果！”

“让我看看！”

“这副镜子不适合你，它适合深色眼睛，你的眼是浅色的。”接着他又像老板那样清了清嗓子，但立即又惊慌失措地扫视了一下厨房。

在一个空鞋油盒中装满了各式的纽扣，他自豪地对我说：

“这些扣子是我从街上捡来的！已有三十七粒了，全是我自己捡的。”

第三个盒子中有一些大的铜别针，也是从街上捡到的，另外有铁靴掌，有磨损了的，有断裂了的，还有完好无损的。此外还有皮鞋和便鞋的带扣，一个铜门把手，一个破裂了的骨制杖头镶球，一把少女的梳子，一本《解梦与占卜》书，以及许多类似的收藏。

在我捡破烂和骨头时，这些一文不值的小破玩意儿在一个月内准能捡他的十倍以上。我对萨沙的珍藏大失所望，我对他深表同情，一时竟不知说什么好。可他对每一件东西都仔细审视，满含爱心地抚摸着，他那厚厚的嘴唇傲气地撅起，鼓起的眼睛深情但又担心地看着，他戴的那副眼镜把那张幼稚的脸衬得很可笑。

“你为什么收藏这些东西？”

通过眼镜框他看了我一眼，然后以幼稚的童声问道：

“你想让我送你什么呢？”

“不，我什么都不想要……”

他对我轻视他的珍藏和拒绝他的建议显然生气了，他沉默不语，一会儿又小声建议道：

“拿块儿毛巾来，咱们将它们擦一下，否则就太脏了……”

把这些东西擦过一遍后将它们放好，之后他一骨碌钻进被窝里，脸对着墙。外面下起了雨，风吹打着窗户，雨水顺着屋檐滴下。

萨沙身子背对着我，说道：

“你先等着，等花园一干，我带你去看一件东西，你一定会大吃一惊的。”

我没有理他。

刚过了几秒钟，他一下子跳起来，双手扶着墙，十分恳切地说道：

“我害怕……上帝啊，我真害怕，可怜可怜我吧！谁来告诉我这是为什么呀？”

我也给吓得六神无主，我隐约觉得厨娘正背对着我，倚在对着院子的窗口上，弯腰低头，脑门靠在窗户的玻璃上，就像她生前看鸡斗时那样儿。

萨沙嚎啕大哭，双手乱抓，脚不断地踢墙。我费劲地，就像脚下踩着热木炭，头也不敢回地穿过厨房，来到了他身边蹲下。

我们俩大声地直哭到精疲力尽，这才沉沉睡去。

这事之后几天，正赶上某个节日，店中的买卖到了中午便提前打烊了。回家吃过中饭，等老板一家正睡午觉时，萨沙令人惊奇地对我说：

“咱俩走吧！”

我想这一定是让我去看看那件让我吃惊的东西了。

我们来到了花园。在两栋房子之间有一条狭小的地段，上面长着十五六棵老椴树，粗壮的树干上覆盖着一层绿绒似的青苔，光秃秃的枝条有气无力地伸展着。树枝上连一个老鸹窝都没有。这些椴树就像墓地中的墓碑，除椴树外，园子中可以说一无所有，没有草丛，也没有灌木；人行路上的土踩得像块铸铁，黑黑的；有个地方，陈年枯叶中露出一块光秃的地面，长满了一层层厚苔藓，宛如一汪死水上的浮萍。

萨沙拐过墙角，来到邻街的板墙前，在一棵椴树下站住，在朝邻居那些并不透光的窗户上看了一眼之后才猫下身子，伸手扒开一些落叶，露出棵大树根，两边有两块青砖深埋于土中。他掀开砖块，下

面露出一小块盖房子用的薄铁皮，再下是一小方块木板，最后出现了一个大洞，直通到树根底部。

萨沙拿出一小截蜡烛头，用火柴点燃，把它伸进洞中，回头对我说：

“你先看看吧，只是别害怕……”

很显然，他自己已经害怕了，拿着蜡烛的手不停地抖，脸色苍白，咂嘴咋舌，连眼泪都要出来了。他把另一只空着的手不吭声地反背到身后。他的恐惧感传染给了我，我小心地向树根底下一瞟了一眼，只见树根成了地洞的拱顶。萨沙在洞中点着了三根蜡烛，蓝色的光顿时照亮了整个地洞。这个洞很大，深度相当于一个水桶的内里，但比水桶还要宽一些。地洞的两边堆满了各色的碎玻璃和茶具的碎瓷片。地洞中间稍微隆起，铺着块红布，上头放着一小口棺材，外面糊着锡箔纸。棺材的半边盖着块布片，有点像锦锻的棺材罩；罩子下边露出一只麻雀的灰爪子和尖嘴小脑袋。棺材后边有一个读经用的桌子，上面放着一个贴身的十字架，读经桌的四周点着三根蜡烛，蜡烛都固定在裹着黄白糖纸的烛台上。

蜡烛的火苗弯向洞口，洞中隐约跳跃着各种火花和斑点。蜡烛味、霉烂味及土味朝我脸上袭来，感觉破碎的彩虹在我眼前晃动，闪烁变幻。这一切，引起我产生一种极为不快的惊讶，这压倒了我的恐惧感。

“感觉怎么样？”萨沙问我。

“这是干嘛用的？”

“小礼堂呗！”他解释道，“感觉像吗？”

“不清楚。”

“这只麻雀象征着死人！它也许能变成神力，因为它是无辜受害者的殉教圣徒……”

“你发现它时它已死了吗？”

“不是，它飞进货仓，我用帽子扑住它，把它给憋死了。”

“为什么要憋死它？”

“不为什么……”

他瞅了我一眼，又问道：

“这样做行吗？”

“不行！”

这时，他弯下腰去，迅速地盖上木板和铁皮，将砖埋进土里，然后站了起来，拍打掉膝盖上的泥土，厉声问道：

“你不喜欢这样做，是吗？”

“是的，你不认为小麻雀很可怜吗？”

他眼珠儿一动不动，像个瞎子似地瞪了我一眼，接着在我的胸口上推了一掌，叫道：

“蠢材！你是出于嫉妒才这样说的吧！你以为你能在纳卡那特街的园子中做出比这更好的东西来？”

我想起当年家中的纳凉用的睡铺^①，信心十足地答道：

“那是当然！”

萨沙脱下他那小礼服，往地上一甩，捋起袖子，往掌中吐了口唾沫，说道：

“那咱就打一架，如何？”

我不想打架，我当时心烦意乱，看到表哥那凶狠的脸，我又感觉很难受。

他猛地向我扑了过来，一头将我撞翻在地，顺势骑在我身上，吼道：

“你想活还是想死？”

我的力气比他大，并且我又很生气，所以不过一分钟，他就脸朝下趴在地上了，两手抱着头，声音沙哑了。我吓坏了，想扶起他来，但他乱踢乱打，不让我扶他，我更加不知所措了。我退到了旁边，不知怎么办，他却将头一扬，说：

“你，打胜了又怎样？我就这么躺着，一直到老板的家人见到为止，那时我就要告诉他们，他们定会将你赶走的！”

他对我又骂又吓，我被激怒了，我干脆跑到洞边，把砖头拔出，把麻雀和小棺材一古脑儿扔到板墙后面的街上去了，又把洞中的东西掏出来，将洞踏平了。

“你这家伙，看见了吗？”

对我的“暴行”萨沙惊讶不已；他坐在地上，微张着嘴，紧拧着眉头，一声不响地看着我干完，之后他从容不迫地站了起来，拍掉身上

① 指阿廖沙在外公家院子中所盖的纳凉的睡铺，是夏天与外婆聊天，讲故事的地方，见上本《童年》。

的尘土，将小礼服往肩上一搭，异常平静但又发狠地说道：

“等会儿你就会看到严重后果了，等着吧，你！很快的，这一切其实都是为你专做的，这就是魔法，你懂吗？……”

这席话猛烈刺了我一下似的，我不由得蹲下身来，倒抽了口凉气，全身冷冰冰的。他扬长而去，头也不回，他的这一安然的姿态令我更加心灰意冷。

我决定明天就逃走，离开老板，远离这座城市，摆脱萨沙和他的魔法，摆脱这一切令人厌倦的混账生活。

第二天早上，新来的厨娘将我叫醒，只听她大声叫道：

“天哪！你脸上怎么啦？”

“魔法显灵了！”我苦闷地暗自寻思。

厨娘大笑起来，笑得那么响亮，我不由地也笑了，用她的镜子一照，才发现自己脸上涂了层厚厚的烟炭。

“这是萨沙干的好事吧？”

“要不就是我干的喽？”厨娘笑道。

我开始刷鞋，手一伸进鞋子里，我就被一枚大针扎了一下。

“这又是他的魔法显灵了。”

原来所有的鞋子中都放了大头针和缝衣针，放得是那么巧，针头一下便扎进了掌心。最后，我舀了一勺子凉水，走到那个还没睡醒或装睡的魔法师身边，无比快意地泼了他一头水。

但我的心头还是很郁闷，我的眼前总晃着那口装麻雀的小棺材，它那蜷曲的灰爪子以及可怜巴巴向上伸着的蜡黄尖嘴，周围那要发射出虹彩但又蓄而不发的彩色光斑在眼前亦闪烁不定。小棺材不断地变大，鸟爪逐渐地增长，向上伸展，抖动着，又恢复了生机。

我决定了晚上走，可午饭前在煤油炉上加热一个白菜汤提饭盒时，我静默沉思，菜汤都滚起来了。正要关灭炉火时，却将提饭盒撞翻了，菜汤全洒在手上，因此，我住进了医院。

我至今还记得医院的那一噩梦，在一个模糊的黄色空间内，一些身穿白色殓衣的灰白影子在盲目地移动，咕噜声或呻吟声不止。一个大高个儿拄着拐杖走来走去，两道浓眉活像两撇黑胡子，而他的大黑胡子不停地摆动，扯着大嗓门不停地呵斥道：

“我要向主——主教大人告发！”

病床让我联想到棺材，平躺着的病号就像是些死麻雀。黄色的